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 2015—013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年3月27日，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宁波港大厦四楼会议中心3号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此次会议于2015年3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副董事长闻建耀、董事蔡申康、宫黎明、戴敏伟、王峥、宋越舜、陈信元、杨梧、施欣、张四纲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达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法定董事人数。

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闻建耀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中介机构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本次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上交所网站)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详见上交所网站）

(五)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非执行董事实行董事袍金制；公司执行董事实行年薪制，按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参照《宁波市属国有企业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对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的考核标准，由公司发放。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按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参照《宁波市属国有企业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对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的考核标准，由公司发放。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15-019 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前审议了议案相关资料，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蔡申康、董事戴敏伟、董事王峥是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因此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 7 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15- 016 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前审议了议案相关资料，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蔡申康是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因此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9**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15- 017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前审议了议案相关资料，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蔡申康是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因此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9**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15- 018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上交所网站）

(十二)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上交所网站）

(十三)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上交所网站）

(十四)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确定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师报酬事宜。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宁波港股

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18,632 千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387,449 千元。依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为 238,745 千元，2014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148,704 千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608,588 千元，扣除 2014 年实施的 2013 年度利润分配 1,062,400 千元，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694,892 千元。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统筹考虑公司的发展需要且为股东实现良好的投资回报，现提出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拟将 2014 年度可分配利润 2,148,704 千元的 5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

(2) 按照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00 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4 元（含税）。

(3) 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 1,075,200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公司将在本议案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上述股利分配方案。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少平先生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郑少平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同意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由郑少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许永斌先生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许永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由许永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蔡宇霞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蔡宇霞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聘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15- 020 号公告）

(二十二) 审议通过《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上交所网站）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定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15- 015 号公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附件一：郑少平先生简历；

附件二：许永斌先生简历；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郑少平先生简历；

郑少平先生，男，1963年2月出生。现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大连海事大学国际海商法研究生毕业，后获英国威尔士大学商业管理硕士学位。郑先生拥有港口行业逾二十年之丰富管理经验，历任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及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副董事长。2012年2月起担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4月起担任招商局保税物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1年4月起担任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起担任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附件二：许永斌先生简历；

许永斌，男，1962年12月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院长。1984年8月至今，在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系）从事会计教学和科研工作，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浙江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浙江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协会常务理事等。1984年、1995年和2007年分别在杭州商学院、浙江大学、浙江工商大学获管理学（会计学）学士、硕士、博士学位，2000年晋升会计学教授，2001年入选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2002年入选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人才，2008年担任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导师，2011年入选浙江省“五个一批”人才。